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 
5號

承辦人：陳建欣

電話：02-7736-7842

電子信箱：gens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1300417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公告、懶人包 附件一 附件二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辦理113年應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男（83年次至93年次），申請優先入營或延緩入營案，請各校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13年4月18日台內役字第113116072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鑑於教育學制因素，每年6月份眾多役男從學校畢業，同時等待服役，惟須依國防部新兵訓練中心各梯次訓量，分批安排役男入營。為瞭解役男可入營時段及配合國軍新兵訓練容量，依役男入營緩急需求區分為「優先入營」、「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」及「延緩入營」3個入營服役時段，提供役男擇一入營時段，俾妥適生涯規劃。
- 三、為便利在學男子提出申請，內政部於全球資訊網首頁/主題單元（最新消息之下）建置「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」（<https://www.ris.gov.tw/>）受理申請，申請時間如下：
  - （一）優先入營：自113年5月10日上午10時起至113年6月11日下午5時止。
  - （二）延緩入營：自113年7月1日上午10時起至113年11月29日下午5時止。
- 四、檢附「113年應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男（83年次至93年次），申請優先入營、延緩入營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」公告及「113年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申請」懶人包各1份。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 
副本：